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百十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9 日上午 9 時 00 分

地點：臺北市八德路二段二六〇號三樓中影八德大樓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所代表之股份計 371,084,023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547,752,226 股之 67.74%）

主席：陳建信

出席董事：陳建信、陳定川、陳偉望、陳定吉、陳建銘(視訊)、蔡光豐(視訊)、李永隆、
干文元、洪英正(視訊)、吳琮璿

列席：萬國法律事務所黃帥升律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唐嘉鍵會計師

記錄：蘇惠琪

報告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已達公司法之規定，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致開會詞

(重點摘要：本次會議之議案採逐案表決。主席指定監票人員為股東戶號 341 杜逸忠及股東戶號 58 曾美蓉二位。計票由本公司財務處同仁擔任。)

壹、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一百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4 頁)。
-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一百九年度營業決算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 頁)。
- 三、本公司一百九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6 頁)。
- 四、本公司一百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7 頁)。
- 五、本公司一百九年度轉投資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8 頁)。
- 六、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修訂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9 頁)。

股東戶號 27016 發言：

詢問公司四大項產品佔營收及收益之百分比；電子化學品於國內產業之重要性、市占率及展望等。

針對前述股東發言，由主席及相關人員予以適當之說明。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一百九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百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各項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經董事會編造完成，其中財務報表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唐嘉鍵會計師和陳雅琳會計師查核竣事，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規定，敬請 承認。

二、前項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3~4 頁，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5 頁，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2~25 頁，盈餘分派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6 頁。

決議：本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71,084,023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贊成權數：364,522,193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213,552,906 權)	98.23%
2、反對權數：581,044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581,044 權)	0.15%
3、棄權/未投票權數：5,980,786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5,787,311 權)	1.61%
4、無效權數：0 權	0.00%

經投票表決，本議案照案通過。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敬請 討論。

說明：一、本規則於 109.5.28 一百九年股東常會通過在案。

二、配合相關法令修訂，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內容之「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是否可行，敬請 討論。

附件：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28~29 頁)。

決議：本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71,084,023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贊成權數：365,006,823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214,037,536 權)	98.36%
2、反對權數：583,297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583,297 權)	0.15%
3、棄權/未投票權數：5,493,903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5,300,428 權)	1.48%
4、無效權數：0 權	0.00%

經投票表決，本議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訂案，敬請 討論。

說明：一、本程序於 104.6.11 一百四年股東常會通過在案。

二、配合相關法令修訂，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訂內容之「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是否可行，敬請 討論。

附件：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1~32 頁)。

決議：本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71,084,023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贊成權數：365,014,819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214,045,532 權)	98.36%
2、反對權數：584,628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584,628 權)	0.15%
3、棄權/未投票權數：5,484,576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5,291,091 權)	1.47%
4、無效權數：0 權	0.00%

經投票表決，本議案照案通過。

肆、選舉事項

董事會 提

案由：董事改選案，敬請 討論。

說明：一、現任本(十七)屆董事任期至一百十年六月五日屆滿，擬請依公司章程 17 條規定，選舉第十八屆董事十一人(含獨立董事三人)。

二、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並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下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學經歷資料如附件。

三、本公司新任董事於股東會後就任，原任董事同時卸任。第十八屆董事任期自一百十年股東常會當選日起算三年，即自一百十年七月二十九日上任至一百一十三年七月二十八日屆滿。

董事候選人名單

姓名	持有股數	學歷	經歷	現職
陳建信	6,730,000	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衛生碩士	台北宏恩醫院副院長 埔里基督教醫院內科主任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 董事長特助、副董事長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 董事長 新加坡永光公司董事長 全通科技公司董事長 土耳其 Elite 公司董事 米迦勒傳播公司董事

姓名	持有股數	學歷	經歷	現職
永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定川	37,000,000 68,000,000	淡江文理學院國貿系 長榮大學管理學名譽博士 淡江大學名譽博士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 董事長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公司 監察人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 董事
陳定吉	14,195,254	美國柯恩大學教育 博士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 總經理、副董事長 米迦勒傳播公司董事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 董事
陳偉望	6,300,000	美國密西根大學工 業工程博士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研 究發展處協理、副總經理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美國永光公司董事長 荷蘭永光公司董事長 上海明德公司董事長 上海德樺公司董事長 廣州明廣公司董事長 香港永光公司董事長 全通科技公司董事 聚鼎科技公司董事 土耳其 Elite 公司董事 蘇州永光公司董事 蘇州安泰公司董事 蘇州三義公司董事
陳建銘	3,923,192	美國密西根大學機 械工程博士	通用汽車公司資深專案 工程師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 資材處副處長 全通科技公司副總經理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 董事 全通科技公司董事 美國永光公司董事兼 總經理
李永隆	2,281,007	中興大學公共行政 系	杭州昱達科技公司董事長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 董事
千文元	2,951,405	美國舊金山大學資 訊碩士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公司 副總經理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 董事 威盛電子公司獨立董事
趙榮祥	3,740,500	台灣大學商學碩士	台塑勝高科技公司 副總經理	華景電通公司獨立董事 帆宣系統科技公司薪酬 委員會委員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姓名	持有股數	學歷	經歷	現職
吳琮璠	0	美國加州大學 UCLA 會計資 管博士	金管會委員 合作金庫金控董事 中華電信公司獨立董事	臺灣大學會計系教授 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公司獨立 董事 中華精測公司獨立董事 泰金投控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糖業公司獨立董事
楊偉文	0	美國杜克大學 法學博士	星元電力公司董事長 全國農業金庫公司獨立 董事兼常務董事	開南大學法律系副教授 台北市政府市政顧問
張原禎	0	美國史丹佛大 學工程經濟系 統碩士 美國史丹佛大 學土木環境工 程碩士 美國南方衛理 會大學工程管 理碩士 國立交通大學 機械工程碩士	劍麟公司獨立董事 建興電子科技公司資深 策略投資顧問 旺能光電公司資深副總 經理 美商 AES 公司開發經理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公司資 深副總經理 劍麟公司董事 玖鼎電力資訊公司董事 台灣電鏡儀器公司董事 泰陞國際科技公司董事 雲守護安控公司董事 祥誠科技公司董事 安聯材料科技公司董事 瑞精工科技公司董事 瑞仁生醫公司董事 貝爾克斯生技公司董事 業生科技公司董事

決議：當選董事（含獨立董事）名單及當選權數如下：

序號	職稱	姓名	當選權數
1	董事	陳建信	446,440,269
2	董事	永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定川	331,347,684
3	董事	陳定吉	347,438,220
4	董事	陳偉望	338,750,317
5	董事	陳建銘	334,679,025
6	董事	千文元	320,291,972
7	董事	李永隆	320,220,248
8	董事	趙榮祥	310,337,920
9	獨立董事	吳琮璠	408,237,693
10	獨立董事	張原禎	408,199,843
11	獨立董事	楊偉文	408,151,871

伍、其他事項

董事會 提

案由：解除第十八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敬請 同意。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在不影響本公司業務運作情形、無損及本公司利益為限，擬提請一百十年股東常會解除本公司當年度全面改選後之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

二、新任董事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相關內容如附件，擬依規定揭露，是否可行，敬請同意。

第十八屆新任董事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內容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	陳建信	永光(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全通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Elite Foreign Trading Inc. (Turkey) 董事 米迦勒傳播(股)公司 董事
董事	陳偉望	Everlight USA, INC 董事長 Everlight Europe B.V. (Netherlands) 董事長 明德國際倉儲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海德樺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廣州明廣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永光(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全通科技(股)公司 董事 聚鼎科技(股)公司 董事 Elite Foreign Trading Inc. (Turkey) 董事 永光(蘇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安泰半導體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三義精細化工(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陳建銘	全通科技(股)公司 董事 Everlight USA, INC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千文元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威盛電子(股)公司 獨立董事
董事	趙榮祥	華景電通(股)公司 獨立董事 帆宣系統科技(股)公司 薪酬委員會委員
獨立董事	吳琮璿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董事 中華精測(股)公司 獨立董事 泰金投資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事 台灣糖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獨立董事	張原禎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公司 資深副總經理 劍麟(股)公司 董事 玖鼎電力資訊(股)公司 董事 台灣電鏡儀器(股)公司 董事 泰陞國際科技(股)公司 董事 雲守護安控(股)公司 董事 祥誠科技(股)公司 董事 安聯材料科技(股)公司 董事 瑞精工科技(股)公司 董事 瑞仁生醫(股)公司 董事 貝爾克斯生技(股)公司 董事 業生科技(股)公司 董事

決議：本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71,084,023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贊成權數：364,247,157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213,277,870 權)	98.15%
2、反對權數：1,207,624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1,207,624 權)	0.32%
3、棄權/未投票權數：5,629,242 權 (含電子投票方式行表決權數：5,435,767 權)	1.51%
4、無效權數：0 權	0.00%

經投票表決，本議案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同日 9 時 44 分)

本次股東會記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僅載明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仍以會議影音為準。

主席：陳建信



記錄：蘇惠琪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109年度合併營業收入7,769,066千元，減少17%；在經營利益方面，合併稅後淨利為205,022千元，每股稅後盈餘0.39元，較前一年度，分別各減少41%。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全年度計劃	實際金額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0,000,000	7,769,066	78%
營業成本	7,730,000	6,200,244	80%
營業毛利	2,270,000	1,568,822	69%
營業費用	1,670,000	1,364,186	82%
營業利益	600,000	204,636	34%
稅前淨利	600,000	264,776	44%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9年	108年
財務	營業收入	7,769,066	9,332,076
	營業成本	6,200,244	7,294,736
	營業毛利	1,568,822	2,037,340
	營業費用	1,364,186	1,633,707
	營業利益	204,636	403,633
收	營業外收入淨額	60,140	52,437
	稅前淨利	264,776	456,070
支	所得稅費用	59,754	106,833
	稅後淨利	205,022	349,237
	每股盈餘(元)	0.39	0.66

項 目		109年	108年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1.9%	3.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	4.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7%	7.4%
		稅前純益	4.8%	8.3%
	淨利率	2.6%	3.7%	
	每股盈餘(元)	0.39	0.66	

(四) 研究發展狀況

開發高科技、高附加價值的化學產品，並持續提昇生態效益為我們的研發目標。109年度研發費用約3億7仟萬元，佔營業收入4.8%，研發具體成果如下：

1、智慧財產權：

109年度獲准專利數8件，110年2月底前累計專利數184件。

2、各事業新產品研發成果：

109年度各事業新產品開發完成項目計有：色料化學品70項，特用化學品7項，電子化學品10項，碳粉19項，總計106項。

(五)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永光化學願景為「成為對人類有貢獻的高科技化學企業集團」，為提升人類生活的品質與健康，持續致力於前瞻化學品研究開發，生產高科技產品，讓好的化學品為人類帶來好生活，為我們員工的生活品質、產業的競爭力、社會的福祉、永續的未來，做出貢獻，具體落實「Better Chemistry Better Life」的品牌承諾。

董事長：陳建信



經理人：陳偉望



會計主管：翁國彬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百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唐嘉鍵會計師及陳雅琳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百十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琮璠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十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p>第 2 條：防止利益衝突政策</p> <p>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p> <p>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p> <p>.....</p>	<p>第 2 條：防止利益衝突政策</p> <p>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u>父母、子女或二親等</u>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p> <p>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p> <p>.....</p>	<p>配合法令修訂</p>
<p>第 8 條：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p> <p>本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u>允許匿名檢舉</u>，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u>檢舉人</u>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第 8 條：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p> <p>本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u>呈報者</u>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配合法令修訂</p>
<p>第 12 條：施行</p> <p>.....</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p> <p>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三日。</p>	<p>第 12 條：施行</p> <p>.....</p> <p>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p>	<p>修正日期</p>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配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630,379,133
本期稅前淨利	261,842,890	
減：所得稅費用	48,563,474	
本期稅後淨利		213,279,416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保留盈餘調整數	59,691,809	
加：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9,141,015	
小 計		282,112,240
可供分配盈餘		912,491,373
本年度提撥及分配項目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8,211,224	
發放現金股利 - 每股0.3元	164,325,668	
小 計		192,536,892
期末未分配盈餘		719,954,481

董事長：陳建信



經理人：陳偉望



會計主管：翁國彬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收入之明細及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係屬涉及公眾利益之上市公司，投資人高度關注其營運績效，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進行前十大銷售客戶收入之趨勢分析，比較相關變動或差異數，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核檢視管理階層是否取得外部足以顯示商品控制權已移轉予買方之憑證及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之銷售交易，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應收款項之評價

有關應收款項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款項評價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面對經濟趨勢波動，導致應收款項收回風險提高，應收款項續後衡量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是以將應收款項之評價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率試算表，檢視其公式是否允當，並取得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且覆核帳列備抵損失是否依損失率提列，以評估應收款項備抵損失與預期信用損失之合理性；取得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評估文件，是否遵循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並檢視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嘉輝 

會計師：

陳雅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80303300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民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9.12.31		108.12.31			負債及權益	109.12.31		108.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34,808	10	978,856	7	2100	短期借款	\$ 1,871,991	14	2,473,321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0,000	1	470,000	3
- 流動	60,100	1	30,023	-	2151	應付票據	181,329	2	152,138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2,896	-	-	-	2170	應付帳款	389,570	3	295,37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13,396	2	233,735	2	2209	其他應付款	407,211	3	428,330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1,383,973	10	1,417,891	10	2213	應付設備款	17,545	-	11,902	-
130X 存貨	3,198,461	24	3,504,183	2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8,386	-	69,11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26,142	-	25,032	-	2280	租賃負債 - 流動	35,102	-	34,48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14,339	1	112,28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8,553	-	47,679	-
流動資產合計	6,344,115	48	6,302,008	46		流動負債合計	3,029,687	23	3,982,351	29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2540	長期借款	1,250,000	9	989,748	7
金融資產 - 非流動	994,805	8	1,102,127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9,074	1	70,20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156	1	126,934	1	2580	租賃負債 - 非流動	258,608	2	274,557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65,817	40	5,527,737	4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0,566	1	167,779	1
1755 使用權資產	309,445	2	327,521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0,071	1	-	-
1780 無形資產	119,744	1	122,455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08,319	14	1,502,292	1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602	-	75,957	1		負債總計	4,838,006	37	5,484,643	40
1915 預付設備款	14,511	-	16,860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635	-	4,191	-	3100	股本	5,477,522	41	5,477,522	4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59	-	17,572	-	3200	資本公積	474,558	4	474,558	4
非流動資產合計	6,882,274	52	7,321,354	54	3300	保留盈餘	2,019,285	15	1,901,498	14
					3400	其他權益	115,939	1	(30,438)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087,304	61	7,823,140	58
					36XX	非控制權益	301,079	2	315,579	2
						權益總計	8,388,383	63	8,138,719	60
資產總計	\$ 13,226,389	100	13,623,362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226,389	100	13,623,362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股東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完整之財務報告·網址：<http://mops.twse.com.tw/>)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7,769,066	100	9,332,076	100
5000 營業成本	6,200,244	80	7,294,736	78
5950 營業毛利	1,568,822	20	2,037,340	2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87,171	9	843,205	9
6200 管理費用	304,015	4	349,27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1,514	4	434,190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486	-	7,035	-
營業費用合計	1,364,186	17	1,633,707	18
6900 營業淨利	204,636	3	403,633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601	-	4,363	-
7010 其他收入	49,867	1	54,21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2,495	1	88,159	1
7050 財務成本	(63,925)	(1)	(96,28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8,102	-	1,98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0,140	1	52,437	1
7900 稅前淨利	264,776	4	456,070	5
7951 所得稅費用	59,754	1	106,833	1
8200 本期淨利	205,022	3	349,237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16	-	49,102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98,156	3	139,876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343)	-	(9,820)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7,529	3	179,158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86	-	(46,008)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847)	-	(39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39	-	(46,403)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8,968	3	132,75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3,990	6	481,992	5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13,279	3	362,447	4
8620 非控制權益	(8,257)	-	(13,210)	-
	\$ 205,022	3	349,237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28,490	6	496,877	5
8620 非控制權益	(14,500)	-	(14,885)	-
	\$ 413,990	6	481,992	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39		0.6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39		0.66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合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5,477,522	473,558	998,402	43,346	756,078	1,797,826	(68,420)	(81,347)	(149,767)	7,599,139	314,057	7,913,196	
本期淨利	-	-	-	-	362,447	362,447	-	-	-	362,447	(13,210)	349,2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9,209	39,209	(43,634)	138,855	95,221	134,430	(1,675)	132,7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1,656	401,656	(43,634)	138,855	95,221	496,877	(14,885)	481,99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0,198	-	(40,198)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06,421	(106,421)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3,876)	(273,876)	-	-	-	(273,876)	(7,753)	(281,629)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24,160	24,16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1,000	-	-	-	-	-	-	-	1,000	-	1,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4,108)	(24,108)	-	24,108	24,108	-	-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77,522	474,558	1,038,600	149,767	713,131	1,901,498	(112,054)	81,616	(30,438)	7,823,140	315,579	8,138,719	
本期淨利	-	-	-	-	213,279	213,279	-	-	-	213,279	(8,257)	205,0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142	9,142	1,439	204,630	206,069	215,211	(6,243)	208,9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2,421	222,421	1,439	204,630	206,069	428,490	(14,500)	413,99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7,755	-	(37,755)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19,329)	119,329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4,326)	(164,326)	-	-	-	(164,326)	-	(164,32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59,692	59,692	-	(59,692)	(59,692)	-	-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477,522	474,558	1,076,355	30,438	912,492	2,019,285	(110,615)	226,554	115,939	8,087,304	301,079	8,388,383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64,776	456,07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79,301	679,270
攤銷費用	29,086	20,08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486	7,0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16)	(98)
利息費用	63,925	96,284
利息收入	(3,601)	(4,363)
股利收入	(49,867)	(54,21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8,102)	(1,9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58	1,72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18,553	-
其他	240	(52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32,963	743,2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0,991	93,546
應收帳款及催收帳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4,424	13,518
存貨	342,640	249,955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3,560)	8,312
其他流動資產	(418)	37,9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394,077	403,3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9,291	(38,301)
應付帳款	86,799	(129,601)
其他應付款	(28,220)	(67,983)
其他流動負債	(31,005)	(7,141)
淨確定福利負債	(25,497)	(49,082)
其他非流動負債	(37,33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5,965)	(292,1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388,112	111,215
調整項目合計	1,121,075	854,42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85,851	1,310,499
收取之利息	3,649	4,406
收取之股利	49,867	54,219
支付之所得稅	(33,377)	(78,7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05,990	1,290,3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2,896)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5,500)	(3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739	13,63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0,625	73,45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1,867)	(343,4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2	12,488
取得無形資產	(26,414)	(11,297)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減少(增加)	450	(1,52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409)	3,818
預付設備款增加	(30,468)	(96,30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退回股款	2,418	-
喪失子公司而產生之現金流出	-	(1,548)
因合併而產生之現金流入	-	16,9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850	(363,7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689,206	8,597,082
短期借款減少	(6,294,275)	(8,683,483)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70,000)	(415,000)
租賃本金償還	(35,575)	(34,257)
發放現金股利	(164,326)	(273,876)
因受領贈與而產生	-	1,000
支付之利息	(68,172)	(104,363)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7,52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50,669)	(762,8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219)	(23,4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55,952	140,2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8,856	838,5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34,808	978,856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收入之明細及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屬涉及公眾利益之上市公司，投資人高度關注其營運績效，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進行前十大銷售客戶收入之趨勢分析，比較相關變動或差異數，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核檢視管理階層是否取得外部足以顯示商品控制權已移轉予買方之憑證及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之銷售交易，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應收款項之評價

有關應收款項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款項評價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面對經濟趨勢波動，導致應收款項收回風險提高，應收款項續後衡量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是以將應收款項之評價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率試算表，檢視其公式是否允當，並取得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且覆核帳列備抵損失是否依損失率提列，以評估應收款項備抵損失與預期信用損失之合理性；取得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評估文件，是否遵循公司之會計政策，並檢視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嘉輝 

會計師：

陳雅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80303300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民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9.12.31		108.12.31			負債及權益	109.12.31		108.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4,307	7	554,683	5	2100 短期借款	\$ 1,172,531	10	1,717,630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430,000	4	
- 流動	60,100	1	30,023	-	2151 應付票據	181,329	2	151,828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2,869	-	-	-	2170 應付帳款	326,587	3	203,51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58,914	-	54,757	1	2209 其他應付款	316,660	3	301,733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701,152	6	718,837	6	2213 應付設備款	15,638	-	8,712	-	
118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482,170	4	450,59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669	-	57,438	1	
121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3,957	-	39,872	-	2280 租賃負債 - 流動	9,856	-	10,181	-	
130X 存貨	2,234,719	19	2,443,983	2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1,264	-	41,60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17,886	-	18,613	-	流動負債合計	2,094,534	18	2,922,645	2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2,357	1	78,076	1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4,518,431	38	4,389,443	37	2541 銀行長期借款	1,250,000	10	949,748	8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9,074	1	70,208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2580 租賃負債 - 非流動	27,957	-	36,939	-	
金融資產 - 非流動	928,694	8	1,031,371	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8,806	1	154,79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53,081	16	1,881,566	16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其他	89,866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44,980	36	4,407,578	37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75,703	13	1,211,692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37,176	-	46,669	-	負債總計	3,670,237	31	4,134,337	35	
1780 無形資產	112,489	1	113,779	1	權益：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818	1	69,090	1	3100 股本	5,477,522	47	5,477,522	45	
1915 預付設備款	12,680	-	15,551	-	3200 資本公積	474,558	4	474,558	4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192	-	2,430	-	3300 保留盈餘	2,019,285	17	1,901,498	16	
非流動資產合計	7,239,110	62	7,568,034	63	3400 其他權益	115,939	1	(30,438)	-	
資產總計	\$ 11,757,541	100	11,957,477	100	權益總計	8,087,304	69	7,823,140	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757,541	100	11,957,477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6,085,544	100	7,203,554	100
5000 營業成本	5,005,499	82	5,801,125	81
5900 營業毛利	1,080,045	18	1,402,429	19
5910 已實現銷貨損益	17,081	-	8,148	-
5950 營業毛利	1,097,126	18	1,410,577	1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24,883	7	532,997	7
6200 管理費用	145,028	2	163,40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7,463	5	360,357	5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433)	-	(480)	-
營業費用合計	886,941	14	1,056,279	14
6900 營業淨利	210,185	4	354,298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549	-	1,585	-
7010 其他收入	44,731	1	49,93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8,575	1	77,105	1
7050 財務成本	(36,654)	(1)	(62,24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6,544)	-	28,38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657	1	94,773	1
7990 稅前淨利	261,842	5	449,071	6
7950 所得稅費用	48,563	1	86,624	1
本期淨利	213,279	4	362,447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501	-	48,717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7,948	3	137,460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577)	-	1,63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100)	-	(9,74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13,772	3	178,064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86	-	(43,239)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847)	-	(39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39	-	(43,634)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5,211	3	134,43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8,490	7	496,877	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39		0.6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39		0.66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其 他 權 益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合 計	權 益 總 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5,477,522	473,558	998,402	43,346	756,078	1,797,826	(68,420)	(81,347)	(149,767)	7,599,139	
本期淨利	-	-	-	-	362,447	362,447	-	-	-	362,4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9,209	39,209	(43,634)	138,855	95,221	134,4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1,656	401,656	(43,634)	138,855	95,221	496,87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0,198	-	(40,198)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06,421	(106,421)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3,876)	(273,876)	-	-	-	(273,876)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1,000	-	-	-	-	-	-	-	1,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4,108)	(24,108)	-	24,108	24,108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77,522	474,558	1,038,600	149,767	713,131	1,901,498	(112,054)	81,616	(30,438)	7,823,140	
本期淨利	-	-	-	-	213,279	213,279	-	-	-	213,2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142	9,142	1,439	204,630	206,069	215,2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2,421	222,421	1,439	204,630	206,069	428,49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7,755	-	(37,755)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19,329)	119,329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4,326)	(164,326)	-	-	-	(164,32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59,692	59,692	-	(59,692)	(59,692)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477,522	474,558	1,076,355	30,438	912,492	2,019,285	(110,615)	226,554	115,939	8,087,304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61,842	449,07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26,157	503,744
攤銷費用	27,021	18,252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數	(433)	(4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65)	(23)
利息費用	36,654	62,243
利息收入	(1,549)	(1,585)
股利收入	(44,731)	(49,93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26,544	(28,3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1)	(863)
已實現銷貨損益	(17,081)	(8,14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52,286	494,8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應收票據	(4,157)	43,093
應收帳款及催收帳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8,118	37,38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571)	88,97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33	1,290
存貨	209,264	206,81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78	6,566
其他流動資產	(4,029)	14,0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189,036	398,2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票據	29,500	(38,924)
應付帳款	123,072	(145,384)
其他應付款	(7,265)	(79,180)
其他流動負債	(32,144)	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490)	(48,765)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37,33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60,340	(312,1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249,376	86,025
調整項目合計	801,662	580,8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63,504	1,029,910
收取之利息	1,598	1,601
收取之股利	97,796	54,662
支付之所得稅	(20,908)	(65,1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41,990	1,021,03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000)	(3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0,18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2,869)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0,625	73,45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197)	(279,6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1	2,156
取得無形資產	(25,731)	(11,29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38	422
預付設備款增加	(26,805)	(84,5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400	(329,5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100,621	6,587,473
短期借款減少	(4,645,720)	(6,663,103)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30,000)	(370,000)
租賃本金償還	(10,495)	(10,145)
發放現金股利	(164,326)	(273,876)
因受領贈與所產生	-	1,000
支付之利息	(40,846)	(69,8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90,766)	(648,5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09,624	42,9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4,683	511,6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64,307	554,683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p>第三條</p> <p>.....</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u>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u>、<u>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u>、<u>第四十三條之六</u>、<u>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u>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u>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u>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u>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u>之相關規定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p> <p>.....</p>	<p>第三條</p> <p>.....</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p> <p>.....</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u>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u>另股東所提議案有<u>公司法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u>，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p> <p>.....</p>	<p>配合法令修訂</p>
<p>第九條</p> <p>.....</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p> <p>.....</p>	<p>第九條</p> <p>.....</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p> <p>.....</p>	<p>配合法令修訂</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四條</p> <p>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p> <p>.....</p>	<p>第十四條</p> <p>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p> <p>.....</p>	<p>配合法令修訂</p>
<p>第二十條：</p> <p>本規則訂立於七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p> <p>.....</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p> <p><u>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u></p>	<p>第二十條：</p> <p>本規則訂立於七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p> <p>.....</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p>	<p>修正日期</p>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任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p>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p>	<p>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u>為審查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審查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u></p>	<p>配合法令 修訂</p>
<p>(刪除)</p>	<p>第十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p>	<p>配合法令 修訂</p>
<p>第十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u>董事候選人名單</u>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p>	<p>第十一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u>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u>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u>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u>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p>	<p>配合法令 修訂</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第十一條 ~ 第十三條	第十二條 ~ 第十四條	修正條號
第十四條：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	第十五條：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修正日期